

俞君立 黄 葵 编著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三版)

类目复分方法 及其疑难解释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60223/18
(第三版)

类目复分方法及其疑难解释

俞君立 黄葵 编著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三版)

类目复分方法及其疑难解释

俞君立 黄 葵 编著

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4号)

长安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8.625印张 180千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7-5369-0747-8/C.10

定价：3.50元

前 言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称《中图法》)是我国图书馆和情报单位广为采用的综合性图书资料分类法,也是我国目前唯一的一部系列化图书资料分类法,曾荣获1985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据统计,目前全国90%以上的图书情报部门都已使用《中图法》分编图书资料。为进一步适应科学技术发展和类分图书的需要,《中图法》编委会从1983年开始,历时6年,对《中图法》第二版进行了认真的修订,于1990年第一季度刊行《中图法》第三版。学习与使用《中图法》第三版,需要正确理解与运用类目复分方法。编者在从事图书分类编目工作和教学实践中,曾收集图书分类错例800余种,其中属于没有正确掌握类目复分方法这种类型的错例约有500种,占各种类型错例总数的63%。由此看来,对于图书分类工作者、图书馆学专业学生与自学者来说,正确理解与运用类目复分方法,不能不说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事实上,掌握类目复分方法是正确使用图书分类法的一个基本方面,也是图书分类学教学内容的重点之一。为了学习与宣传《中图法》第三版,我们编写了这本书。

《中图法》第三版的类目复分方法,其依据是概念的分析与综合原理,具有共性区分与分面组配的性质。采用这种方法,既能简化类表,使类目体系变得系统、简明,增强类

目的细分化程度；又能在一定程度上表达新学科、新技术、新问题，提高类表容纳更多概念的能力。《中图法》每一版的修订，都很重视不断改进与扩充类目复分方法。《中图法》第三版采用的类目复分方法有通用复分表、专类复分表、类目仿分（包括临近类目仿分与具体问题仿“一般性问题”分）等类型。此外，还采用了冒号组配编号法。本书主要解释《中图法》第三版各种复分方法的要点与疑难问题。考虑到有些图书馆使用《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称《科图法》）第二版类分图书资料，本书对《科图法》第二版的类目复分方法也适当加以介绍。由于《科图法》与《中图法》在类目复分的原理与方法方面基本上是一致的，为节省篇幅，在介绍《科图法》第二版的复分方法时，就不再重复解释与《中图法》第三版相同的有关内容，着重对两者的相异之处或值得注意的问题作比较性的说明。为便于学习，在介绍《中图法》第三版各种复分方法时，既指出复分方法的原理与使用要点，通过实例加以说明；又运用差错分析法，通过对图书分类中常见错例的分析，来解释各种疑难问题。在每种复分方法之后，均附有练习题与参考类号。

本书的初稿（《图书分类中复分方法及其疑难解释》）完成于1985年3月，是根据《中图法》第二版编写的，由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馆工作委员会、武汉大学图书情报学院内部出版。初稿受到我国图书分类学界一些同行和专家的肯定和鼓励，许多同志建议尽早正式出版。编者考虑到，一方面初稿还需通过广泛征求意见，求得进一步充实与提高；另一方面，当时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正在对《中图法》第二版进行修订，待第三版正式定稿后，结合第三版的内容来编写，这样可能更有现实意义。这次编写是在《图书

分类中复分方法及其疑难解释》一书的基础上，以《中图法》第三版为依据，参考了《中图法》第三版的有关资料编写的，并参考了张琪玉同志编著的《情报语言学基础》、李兴辉同志编著的《图书分类》、白国应同志编著的《图书分类学》、陈树年同志编著的《〈中图法〉使用疑难问题解答》等著作，以及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编著的教材《图书分类》与周继良同志主编的教材《图书分类学》。在本书初稿编写过程中，曾得到武汉大学图书情报学院、湖北省高等学校图书馆工作委员会以及沈继武、杨建东、乔润华、罗德运同志的鼓励、支持和帮助，周继良同志对本书初稿提了许多宝贵的建议。这次编写，得到武汉大学图书情报学院院长彭斐章同志和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第三届编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图法》主编刘湘生同志的关怀与指导，《图书情报知识》副主编杨元生同志也给予了帮助。特别是西北建筑工程学院图书馆的陈云龙同志、西安外国语学院的李改农同志对本书的出版发行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与帮助，并做了很多关键性的工作。总之，本书的完成与出版、发行，是与上述单位和许多同志的指导、支持与帮助分不开的，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欠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俞君立 黄 葵

1990.2.14.于武汉大学

目 次

一、复分表概述	(1)
(一) 复分表的意义	(1)
(二) 复分表的类型	(3)
1. 通用复分表	(3)
2. 专类复分表	(4)
3. 类目仿分	(4)
4. 主类号组配	(5)
(三) 复分表的性质	(6)
1. 共性区分性质	(6)
2. 分面组配性质	(7)
(四) 复分表的标志符	(10)
二、通用复分表	(12)
(一) 总论复分表	(12)
1. 《中图法》总论复分表的结构	(12)
2. 《中图法》总论复分表的使用要点 与疑难问题	(14)
3. 《中图法》、《科图法》总论复分表 的比较	(25)
4. 《中图法》总论复分表练习题	(28)
(二) 世界地区表	(29)
1. 《中图法》世界地区表的结构	(29)
2. 《中图法》世界地区表的使用要点	

与疑难问题	(31)
3. 《中图法》、《科图法》世界地区表 的比较	(42)
4. 世界地区表练习题	(48)
(三) 中国地区表	(49)
1. 《中图法》中国地区表的结构	(49)
2. 《中图法》中国地区表的使用要点 与疑难问题	(51)
3. 《中图法》、《科图法》中国地区表 的比较	(56)
4. 中国地区表练习题	(57)
(四) 国际时代表、中国时代表	(58)
1. 《中图法》时代表的结构	(58)
2. 《中图法》时代表的使用要点与疑 难问题	(60)
3. 《中图法》、《科图法》时代表的比较	(64)
4. 国际时代表、中国时代表练习题	(68)
(五) 中国民族表	(69)
1. 《中图法》中国民族表的结构	(69)
2. 《中图法》中国民族表的使用要点 与疑难问题	(70)
3. 《中图法》、《科图法》中国民族表 的比较	(74)
4. 中国民族表练习题	(76)
三、专类复分表	(77)
(一) 《中图法》专类复分表的设置 情况与特点	(77)

(二)《中图法》专类复分表的一般使用	方法	(81)
(三)《中图法》各种专类复分表的使用	要点与疑难问题	(89)
(四)《中图法》、《科图法》专类复分	表的比较	(182)
(五) 专类复分表练习题		(187)
四、类目仿分		(213)
(一)《中图法》类目仿分的要点与疑	难问题	(213)
1. 临近类目仿分		(213)
2. 具体问题仿“一般性问题”分		(225)
(二)《中图法》、《科图法》类目仿分	的比较	(232)
1. 临近类目仿分		(232)
2. 具体问题仿“一般性问题”分或仿“一	般著作”分	(235)
(三) 类目仿分练习题		(239)
1. 临近类目仿分		(239)
2. 具体问题仿“一般性问题”分		(240)
五、冒号组配编号法		(241)
(一)《中图法》冒号组配编号法的类	型	(241)
(二)《中图法》冒号组配编号法的使	用要点与疑难问题	(244)
(三)《中图法》、《科图法》冒号组配	编号法的比较	(247)

(四) 冒号组配编号法练习题	(248)
六、类目复分方法中加“0”与不加“0”的主要 类型	(250)
七、练习题参考类号	(255)
(一) 通用复分表	(255)
1. 总论复分表	(255)
2. 世界地区表	(255)
3. 中国地区表	(255)
4. 国际时代表、中国时代表	(256)
5. 中国民族表	(256)
(二) 专类复分表	(256)
(三) 类目仿分	(264)
1. 临近类目仿分	(264)
2. 具体问题仿“一般性问题”分	(264)
(四) 冒号组配编号法	(264)

一、复分表概述

(一) 复分表的意义

复分表是图书分类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将主表中按相同标准划分某些类所产生的一系列相同子目抽出来，并配以特定号码，单独编制成的，供主表有关类目作进一步复分用的类目表。

我们知道，在图书分类法主表中有许多性质不同的类目，在对其作区分时，往往采用同一区分标准，区分出来的各子目，具有某种共同的属性特征。如：

世界历史

古代史

中世纪史

近代史

现代史

文学史

古代文学史

中世纪文学史

近代文学史

现代文学史

世界历史与文学史两个类，不但可以按时代区分，还可以按地域区分，如：

世界历史

中国历史

朝鲜历史

日本历史

英国历史

.....

文学史

中国文学史

朝鲜文学史

日本文学史

英国文学史

.....

象上述时代、地域等区分标准适用于许多类目，事实上很多图书资料也需要按这些标准来区分。如果都按各有关类目下分别列出按“时代”分：古代的、中世纪的、近代的、现代的；按“地域”分：中国的、朝鲜的、日本的、英国的……，类表的篇幅势必会十分臃肿，而且这样的全面、详细列举必然会增加类表中的虚设类目，也难以使类表容纳更多的概念。因此，编制分类表时，将各类中有关时代、地域、民族、著作类型与体裁以及学科的总论性问题等具有共性的子目集中起来，单独编制成复分表，作为主表中有关类目据以复分的标准，就十分必要。

依据概念的分析与综合原理编制的复分表，其作用可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简化类表，节省类表篇幅，使类目体系变得系统、简明。增强类表的伸缩性与灵活性；

第二，增强主表中有关类目的细分化程度，使同性质类目的细分规范化，使分类号的结构具有一定的规律性，有利于揭示图书资料中复合主题的各主题因素；

第三，提高类表容纳更多概念的能力，同时，复分号若带有标志符，并允许主类号与复分号在必要时能够前后调换位置或将复分号插入主类号中间的适当位置，就能使图书情报部门根据本单位的性质与读者需要，局部地改变原有分类体系，集中某些图书资料，并提供多途径检索；

第四，对于体系分类法来说，编制复分表还有利于体现“文献保证原则”，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因类目的层层划分、层层列举而带来的虚设某些类目的弊病。

由此可见，编制高质量的复分表对于提高图书分类法的质量与性能是有显著作用的。从国内外一些图书分类法来

看，不仅分面组配分类法编制有复分表，而且体系分类法的修订也很重视扩充与改进复分表。如《杜威十进分类法》(DC)第16版之前仅有“标准复分表”，第17版增加了“地区复分表”，第18版大幅度地扩充了原有的两个复分表，还增设了文学复分表，语言复分表，人种、种族、民族复分表以及语种表、人物表等5个复分表。DC第19版的7个复分表中的类目数达8024条，占总类目数的27%。《中图法》(第三版)不仅充实了通用复分表的类目，而且增设了22个专类复分表。

(二) 复分表的类型

复分表按其使用范围分为通用复分表与专类复分表。此外，类目仿分与主类号组配也具有复分表的作用。

1. 通用复分表

通用复分表是供整个分类表各大类中有关类目作进一步区分用的复分表。它通常附在图书分类表的后面。在现行的图书分类法中，通用复分表主要有总论复分表、地区复分表、时代复分表、语种复分表、民族复分表等几种。

总论复分表的内容一般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关于学科与事物的总论性问题，如理论与方法论，历史、现状与传记，机构、团体、会议，研究方法、工作方法、管理方法以及教学与普及等；二是关于著作类型方面的类目，如字典、词典、手册等参考工具书，标准、规程与条例，丛书、文集与连续出版物等。地区复分表的内容一般包括自然地带（如热带、寒带），自然地理特征（如陆地、海洋、山脉、河流），方位区分（如东方、西方、内部、外部）以及世界地区（各大洲）、国家及其所属的省、州、主要城市等。时代复分表

的类目一般包括时代、年代以及时令特征（如春、夏、秋、冬）等方面的类目。语种表的内容一般包括各语系、语族、语支及其所属各语言等。民族表的内容一般包括世界或某国范围内的各个民族的名称类目。

2. 专类复分表

专类复分表是供分类表中某大类或某大类中的部分类目作进一步区分用的复分表。

专类复分表是根据各类图书资料分类的需要而编制的，相对于通用复分表而言，专类复分表的使用范围比较狭窄，它只是供某大类或某大类中的有关类目复分用的，其他类不能依此表复分。各种图书分类法中专类复分表设置的数目与编列的层次、深度不一样，如《中图法》（第三版）社会科学各类设置了 40 个专类复分表，复分类目 506 个。《科图法》（第二版）社会科学各类设置了 14 个专类复分表，复分类目 200 多个。

3. 类目仿分

类目仿分是指类目表中某些类目下未列出下位类的名称，而仅指明“仿……分”的一种复分方式。被仿分的一组类目，实际上就是一个隐含的专类复分表，其性质与专类复分表基本相同，只是不单独编表而已。类目仿分大体上有三种形式：

1) 临近（或近似）类目仿分。即有些类目具有相同的划分标准，将其中一个类详细列出子目，其他类仿照复分。如《中图法》（第三版）中 F316.4 渔业、水产业类下注：“仿 F316.2 分”，渔业、水产业经济地理的类号是：F316.499。临近类目仿分是类目仿分的三种形式中最常见的一种，无论是体系分类法还是分面组配分类法都广泛地采用了这种类目

仿分的形式。

2)仿“一般性问题”或“一般著作”分。“一般性问题”或“一般著作”是一种概括性类目，其所属的各子目对有关具体类目具有共性区分的意义。如《中图法》（第三版）中 TM31 / 38 各种电机类均可仿“TM30 电机一般性问题”分，交流微电机设计的类号为 TM382.02。

3)仿全部类表分。这种情况要求将仿分的类按全部类表复分一次。如《科图法》（第二版）中 37.666 专业图书馆类下注：“依学科性质分，以（本表）学科号码附加于本号码之末，例：农业科学院图书馆（的类号）为 37.66665”。

应该指出的是，类目仿分与复分表相比较，它能起到前面提到的复分表作用中的第一、二、四个作用，但不能起到第三个作用，即不能起到局部地改变原有分类体系，集中某些图书资料的作用。这是因为通过类目仿分构成的分类号只是一种整体式分类号，而复分表则可通过采用标志符，使主类号与复分号组配成为分段式分类号。

4. 主类号组配

主类号组配就是用组配符号将主表中两个或两个以上类目的类号组成一个复合类号，用以表示比原来任何一个类目的内容范围狭窄的新类。主类号组配一般采用“：”号作为组配符号。“：”号称为冒号，也有称为关联符号的。“：”号前后的分类号其次序可以调换，即可以轮排。

主类号组配除具有复分表的作用外，还具有三个显著的作用：

其一，表达分类表中未反映的新学科、新技术、新问题，提高分类表容纳新概念的能力。例如，艺术社会学在《中图法》（第三版）中没有列出专类，如果采用主类号组

配，则可形成“艺术社会学”新类目，其分类号为 C919：J0。

其二，有利于体现学科或事物之间的某些联系，如表示：“……所用的……”；“……在……中的应用”等。例如，类号 621.395：621.375（《国际十进分类法》）表示“电话所用的放大器”；TP399：F716（《中图法》（第三版））表示“计算机在商业部门中的应用（商业售货计算机）”。

其三，主类号组配与轮排法相结合，能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体系分类法存在的“集中与分散”的矛盾，提供多途径检索。例如，对于艺术社会学方面的图书资料，社会学研究者可能会从社会学的角度来查找，艺术研究者可能会从艺术理论的角度来查找。如果用类号 C919（分科社会学）：J0（艺术理论）与 J0：C919 来表示，就可以为读者提供两条检索途径。

此外，采用主类号组配所形成的分类号，在适应电子计算机检索系统方面，其优点也是很明显的。

（三）复分表的性质

复分表具有共性区分性质与分面组配性质。

1. 共性区分性质

复分表的共性区分性质体现在：复分表中的类目是表示图书资料中具有检索意义的共同属性特征；这些具有共同属性特征的类目是供作复分用的。

我们知道，对图书资料的分类是以其学科知识内容与其他显著属性特征作为分类标准的。各种图书资料反映的学科知识内容固然不同，但毕竟存在着某些具有检索意义的共同属性特征。例如，对于哲学、政治、法律、军事、经济、科

学、文化、教育、文学、艺术、历史、地理等学科来说，许多著作必然会体现出国家、地区、时代、民族等方面的内容，即令在自然科学有些学科门类中，如天文学史、历书、区域气候、区域地质、区域矿产、自然地理、生物分布、工业与农业技术等，许多图书资料也会体现出地域、时代等方面的内容。各种图书资料所体现的共同属性特征除学科知识内容所涉及的国家、地区、时代、民族外，还有学科的共性问题，如观点、历史与现状、研究方法、实验、技法、工艺等，以及著作的类型、载体形式、信息符号特征、使用对象等等属性特征。上述图书资料的共同属性特征是客观存在的，也是具有检索意义的；而通用复分表和专类复分表所汇集的就是体现图书资料中具有检索意义的共同属性特征的各种类目。同时，主表中的许多类目也需要以复分表中的有关类目加以复分，方能进一步表达某些图书资料中复合主题的各个主题因素，提高类表容纳更多概念的能力。因此，复分表的共性区分性质是很明显的。

2. 分面组配性质

复分表的分面组配性质体现在：每一个复分表实际上就是采用某种分类标准产生出来的一组类目所形成的一个分面；分面中的各个号码不能单独使用，而是需要与主类号进行组配，构成一个完整的、具体的分类号，以表达图书资料的主题概念。

分面就是按照某种分类标准产生出来的一组类目。复分表就是由以图书资料的某种共同属性作为分类标准产生出来的一组类目所构成的。例如，《中图法》（第三版）的世界地区表就是以图书资料内容所涉及的地域特征作为分类标准，由一系列的地域与国家类目所组成的地域面；中国民族表是